

##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（临时）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1年10月26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0月19日以邮件、电话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芳兰女士召集和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经审核认为：公司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的财务及经营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0月28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年10月28日